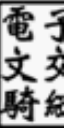
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邱莉綺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2101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0852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85234A00_ATTCH1.docx、0085234A00_ATTCH2.docx)

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辦理第28屆志願服務楷模「金駝獎」選拔要點一份，惠請擇優推薦適當人選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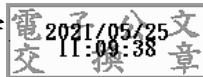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5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602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項推薦日期自本（110）年6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各機關、機構、學校、法人及經政府立案團體均得依據選拔要點擇優推薦（每單位至多推薦2人）具有候選標準者。
- 三、有關服務年資及時數之計算係自90年1月22日起至本（110）年5月31日止，候選對象及候選標準請參閱選拔要點。
- 四、檢附選拔要點各1份。申請表件電子檔可於該會網站（<http://www.vol.org.tw>）「下載專區」下載；相關事宜請逕洽該會承辦人：林均蔓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2391-7766。

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、新竹市科學城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竹塹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竹松社區大學、新竹市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北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香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、國立清華大學



裝

訂

線

